

关于  
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及监事调整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代码:	243934.SH	债券简称:	25 常城 11
债券代码:	243872.SH	债券简称:	25 常城 10
债券代码:	243437.SH	债券简称:	25 常城 07
债券代码:	243231.SH	债券简称:	25 常城 06
债券代码:	257497.SH	债券简称:	25 常城 03
债券代码:	253923.SH	债券简称:	24 常城 03
债券代码:	182987.SH	债券简称:	22 常城 10
债券代码:	182432.SH	债券简称:	22 常城 08
债券代码:	194410.SH	债券简称:	22 常城 05
债券代码:	194241.SH	债券简称:	22 常城 04
债券代码:	197771.SH	债券简称:	21 常城 11
债券代码:	188274.SH	债券简称:	21 常城 07
债券代码:	163592.SH	债券简称:	20 常城 02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6 年 1 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0常城02、21常城07、21常城11、22常城04、22常城05、22常城08、22常城10、24常城03、25常城03、25常城05、25常城06、25常城07、25常城10、25常城11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重大事项

###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根据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原公司章程，公司设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

###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公司股东批复，公司不设立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行使相关职权，《公司法》规定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职责由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履行，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

##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此次变动系发行人经营中的正常事项，不会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良影响。上述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

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常州市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及监事调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